

深圳市财富趋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独立董事关于续聘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事前认可意见

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公司章程》、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的相关规定，我们作为深圳市财富趋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的独立董事，本着认真、负责的态度，审阅了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将审议的《关于续聘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，基于独立、客观判断的立场，我们对该议案发表如下事前认可意见：

公司拟续聘的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具备从事证券、期货相关业务的资格，具有良好的专业胜任能力和投资者保护能力，具有丰富的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，其在担任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期间，工作勤勉尽责，独立、客观、公正，具备继续为公司提供年度审计服务的能力和要求。公司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形。

综上，我们同意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作为公司2024年度的审计机构，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。

(以下无正文)

深圳市财富趋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
独立董事：伍新本、刘炜、徐长生

2024年3月28日



(本页无正文，为《深圳市财富趋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续聘
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事前认可意见》的签字页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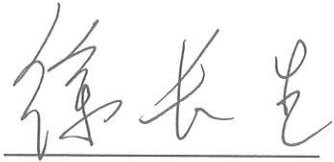
独立董事 (签字):



伍新木



刘炜



徐长生

深圳市财富趋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

2024年3月28日